

## 中華民國 111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空手道技術手冊（分則）

- 一、比賽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8 日(星期日)至 5 月 11 日(星期三)，計4天。
- 二、比賽地點：桃園市立中壢高商游藝館（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141巷100號）
- 三、比賽分組及項目：

### （一）男生組(公開組、一般組)：

#### 1. 個人對打：

- (1)第一量級：體重60.00 公斤以下(含60.00 公斤)。
- (2)第二量級：體重60.01 公斤～67.00 公斤。
- (3)第三量級：體重67.01 公斤～75.00 公斤。
- (4)第四量級：體重75.01 公斤～84.00 公斤。
- (5)第五量級：體重84.01 公斤以上。

#### 2. 個人型：

### （二）女生組(公開組、一般組)：

#### 1. 個人對打：

- (1)第一量級：體重50.00 公斤以下(含50.00 公斤)。
- (2)第二量級：體重50.01 公斤～55.00 公斤。
- (3)第三量級：體重55.01 公斤～61.00 公斤。
- (4)第四量級：體重61.01 公斤～68.00 公斤。
- (5)第五量級：體重68.01 公斤以上。

#### 2. 個人型：

### 四、報名人數規定及參賽資格：

（一）註冊報名：依據中華民國111年全大運競賽規程第十二條規定辦理。

（二）報名人數規定：每一參加學校報名各組各量級對打比賽均以1人為限，參加對打比賽之運動員得兼個人型。

### （三）參賽資格：

1. 依據中華民國111年全大運競賽規程第十條規定辦理。

2. 報名公開組運動員須具備空手道成人初段以上證書資格，一般組運動員須具備空手道參級以上證書資格者(以賽前取得為準)，始能報名參加比賽，對打比賽之運動員請於過磅時繳驗段(級)證書影本，個人型之運動員，請於比賽第一輪檢錄時繳驗。段級證書必須為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或經內政部登記之空手道人民團體所頒發。

五、比賽預定日表：

| 111 年 5 月 8 日(星期日)            |               |    |
|-------------------------------|---------------|----|
| 08:00~08:50 當日對打比賽運動員過磅       |               |    |
| 時間                            | 比賽級組          | 備註 |
| 09:00~10:30                   | 一般女生組個人型      |    |
| 10:30~12:00                   | 一般男生組個人型      |    |
| 13:30~14:30                   | 一般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一量級 |    |
| 14:30~16:00                   | 一般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二量級 |    |
| 16:00~17:30                   | 一般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三量級 |    |
| 111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            |               |    |
| 08:00~08:50 當日對打比賽運動員過磅       |               |    |
| 時間                            | 比賽級組          | 備註 |
| 09:00~09:40                   | 一般女生組個人對打第四量級 |    |
| 09:40~10:00                   | 一般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五量級 |    |
| 10:00~11:10                   | 一般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一量級 |    |
| 11:10~12:30                   | 一般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二量級 |    |
| 13:30~15:00                   | 一般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三量級 |    |
| 15:00~16:00                   | 一般男生組個人對打第四量級 |    |
| 16:00~17:00                   | 一般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五量級 |    |
| 111 年 5 月 10日(星期二)            |               |    |
| 08:00~08:50 當日對打比賽運動員過磅       |               |    |
| 時間                            | 比賽級組          | 備註 |
| 09:00~10:20                   | 公開女生組個人型      |    |
| 10:20~11:00                   | 公開男生組個人型      |    |
| 11:00~12:15                   | 公開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一量級 |    |
| 13:30~14:20                   | 公開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二量級 |    |
| 14:20~15:20                   | 公開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三量級 |    |
| 15:20~16:20                   | 公開女生組個人對打第四量級 |    |
| 16:20~17:20                   | 公開女生組個人對打第五量級 |    |
| 11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           |               |    |
| 08:00~08:50 當日對打比賽運動員過磅       |               |    |
| 時間                            | 比賽級組          | 備註 |
| 09:00~10:00                   | 公開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一量級 |    |
| 10:00~11:00                   | 公開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二量級 |    |
| 11:00~12:00                   | 公開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三量級 |    |
| 13:30~14:30                   | 公開男生組個人對打第四量級 |    |
| 14:30~15:30                   | 公開男生組個人對打第五量級 |    |
| ※本表為當日預定之賽程時間，實際賽程，以大會現場公告為主。 |               |    |

六、比賽規則：依世界空手道聯盟(World Karate Federation，簡稱WKF)所定之最新規則，如對規則解釋有所爭議時，以世界空手道聯盟(WKF)所定之最新規則英文版為準。規則未盡事宜，由審判委員會解釋之。

七、比賽制度：依據2020年1月1日起實施之世界空手道聯盟(WKF)最新比賽規則。

(一)個人對打：採單淘汰冠亞敗部復活賽(Repechagesystem)賽制。

(二)個人型：採評分淘汰賽制。

八、比賽規定：

(一)抽籤原則：中華民國111年5月7日(星期六)下午2時技術會議後舉行，前一屆同一量級前4名運動員列種子籤。經抽籤之賽程不得提出更改之異議。

(二)過磅規定：當日參加對打賽程之運動員於當天上午8時至8時50分於過磅室進行過磅，依世界空手道聯盟(WKF)最新競賽規則，過磅以一次為限，正負差為0.2公斤。運動員過磅時應攜帶大會之運動員證及空手道級(段)位證書，未攜帶運動員證及級(段)位證書者，不得參加過磅並以棄權論。運動員過磅時，以赤足，著短褲、短袖運動衫，但如運動員要求，亦可裸身過磅。過磅室禁止飲食及無關人員進入(含教練及非擔任過磅裁判者)。過磅逾時以棄權論，依向大會註冊之參賽級別為準，不得更改比賽級別。

(三)比賽服裝及配備：參加比賽運動員必須穿著世界空手道聯盟(WKF)規定與認證之服裝與護具出場比賽。(依世界空手道聯盟規定，參加對打比賽所有運動員須自備紅、藍色帶、護齒、拳套、脛骨護墊、腳部護具、身體護具及護胸(女生組)，內穿式護陰是可允許使用的，但抽取活動式塑膠杯之護陰是不被允許的)。

(四)對打比賽時間依照世界空手道聯盟最新規則規定：男生3分鐘、女生3分鐘。採用分數挑戰系統(Video Review)。

(五)型比賽：

1. 參加公開組型比賽者依照世界空手道聯盟規定之列表型；

2. 參加一般組型比賽者，須打四大流派基本型，由裁判當場抽籤指定之(如下列)：

(1)松濤流：平安初段至五段、鐵騎初段

(2)系東流：平安初段至五段、內步進

(3)和道流：平安初段至五段、內步進

(4)剛柔流：太極上段一、太極中段二、太極掛檔、太極迴旋擋、擊碎一、擊碎二

3. 獎牌賽方可打世界空手道聯盟規定之列表型。

(六)運動員及教練須憑運動員及教練證進入比賽場，非參加該組賽程之運動員及教練不得進入比賽場內。

(七)競賽場內除當場比賽之運動員及其教練一名外，其餘人員不得進入指導席位上。代表隊教練進入指導席位，應著代表該隊之長袖運動外套、長褲運動服，並不得大聲喧嚷、干擾比賽進行或侮罵裁判行為，違者，由該場執行裁判令其出場。情節重大者，則提請審判委員會處罰之。

(八)為維護競賽秩序，嚴禁教練或運動員禁坐場內抗議申訴，違者，除大會不接受申訴外，並取消該運動員或教練參賽資格。

九、管理資訊：

(一)競賽管理：由全大運執行委員會統籌空手道競賽各項業務，並在全大運組織委員會指導下，由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及大專體總空手道委員會協助各項技術工作。

(二)裁判人員遴聘：依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舉辦準則第十五條辦理，其中裁判長應聘請資深國家A級以上裁判擔任，裁判需具國家A級裁判資格且最近3年內有擔任執行裁判者中遴聘，並視實際需求，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登錄之B級以上裁判協助之。

(三)比賽第一天前一日下午開放場地，提供練習。

十、器材檢定：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採參最新世界空手道聯盟(WKF)競賽規則之規定辦理。

十一、申訴：依據WKF世界空手道聯盟最新競賽規則之申訴規定辦理：該隊教練或領隊必須於該場比賽結束後一分鐘內以口頭提出申訴要求，四分鐘內完成事由書寫與繳費(新臺幣5,000元整)，五分鐘由審判委員完成決議，超過規定時間不予受理。所有相關技術性判定問題之申訴依世界空手道聯盟(WKF)規定辦理。

十二、獎勵：

(一)各項競賽及團體錦標錄取名次均依據中華民國111年全大運競賽規程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二)頒獎於每項決賽後舉行，受獎者須穿著代表隊制服。

(三)對應國際比賽規範各組各量級第三名、第五名及第七名名次並列。

十三、運動禁藥管制：依據中華民國111年全大運競賽規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十四、技術會議：中華民國111年5月7日(星期六)下午2時，於桃園市立中壢高商游藝館(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141巷100號)舉行，各參賽學校以2名代表參加為限(不另行通知；間及地點如有任何變更，將於111年全大運官網中公布)。

十五、裁判會議：中華民國111年5月7日(星期六)下午1時，於桃園市立中壢高商游藝館(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141巷100號)舉行(不另行通知；時間及地點如有任何變更，將於111年全大運官網中公布)。